

去年我国海洋生态环境状况总体稳中趋好 监测的典型海洋生态系统基本消除“不健康”状态

环保在行动

□ 本报记者 张维

暑期将至,又到了一年之间最适合亲海戏水的季节。

海水浴场水质如何?是否存在有关菌群数量超标问题?有无漂浮物?这些直接影响到人们身体健康和亲海体验的问题,都关乎海洋生态环境保护。如生态环境部海洋生态环境司副司长张志锋近日所说,“海水浴场是公众临海亲海的重要空间,也是公众直观体验和感受海洋生态环境质量的一面镜子。”

据张志锋介绍,2021年,我国海洋生态环境状况总体稳中趋好:海水水质整体持续向好,符合第一类海水水质标准的海域面积占管辖海域面积的97.7%,同比上升0.9个百分点;近岸海域水质优良(一、二类)面积比例为81.3%,同比上升3.9个百分点;海洋生态系统健康状况总体改善,监测的典型海洋生态系统均处于健康或亚健康状态,已基本消除“不健康”状态;主要用海区环境空气质量总体良好,在保护好海洋生态环境的同时,也为海洋经济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和保障。

海水浴场水质优良

明媚的阳光,湛蓝的海水,细软的沙滩……这是许多人向往的假日生活。对于计划在这个暑期到海水浴场尽情玩一场的小伙伴们来说,大可放心前去。

生态环境部近日带来了好消息:“从历年监测结果来看,目前监测的32个海水浴场水质总体处于优良水平。”张志锋介绍说,生态环境部和沿海地方各级政府都高度重视海水浴场水质监测和环境保障工作。

细心的人们会发现,近年来,每到夏天游泳季节和旅游时段,生态环境部就会在官方网站等平台发布沿海城市32个海水浴场的水质周报,为社会公众亲海戏水提供及时有效的信息服务。

拥有海水浴场的沿海各地开展各种有针对性的环境治理工作,旨在为前来游玩的人们提供一个良好的海水浴场环境。例如,河北省秦皇岛市高度重视滨海沙滩环境保护与品质提升,将北戴河等岸段的滨海沙滩纳入旅游旺季“烟火革命”工作机制,请市民、游客和管理人员一起行动,共同维护优美洁净的

证监会就个人养老金投资公募基金管理暂行规定征求意见 第三支柱养老保险制度将迈出坚实一步

□ 本报记者 周芬楠

继国务院办公厅2022年4月21日发布《关于推动个人养老金发展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之后,证监会根据《意见》、《征求意见稿》和《征求意见稿》,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作为《意见》的配套性规章,《规定》的发布,表明作为第三支柱的养老保险制度将迈出坚实一步。

从先行先试到制度构建

基本养老保险、企业或职业年金,构成我国养老保险的第一支柱和第二支柱,个人养老金自愿投资金融产品形成第三支柱养老保险制度。随着老龄化社会到来,养老保险尤其是第三支柱的养老保险日益受到关注。

今年国务院办公厅发布的《意见》,拉开了大力发展第三支柱养老保险制度的大幕。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刘俊海说,作为第三支柱的个人养老金,要坚持人民性、科学性、法制性、透明性和可持续发展,让百姓得到公平透明的服务。

西北政法大學经济法学院教授强力争认为,让投资人利益优先,长期稳健专业的金融产品,将成为个人养老金投资的基本原则。公募基金将扮演重要角色,适合个人养老金长期投资的公募基金可以是股票基金、混合基金、债券基金、基金中基金或者证监会规定的其他基金。

关于对个人养老金投资的规范早有试点。

北京观韬中茂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刘晓宇介绍,为满足养老资金管理需求,规范养老目标证券投资基金,2018年证监会发布《养老目标证券投资基金指引(试行)》,养老目标基金已追求养老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为目的,鼓励投资人长期持有,采用成熟的资产配置策略,合理控制投资组合波动风险的公募基金。自2018年9月国内首支养老目标基金诞生,目前已获批的养老目标基金有近两百支,市场规模已突破1000亿元,符合《规定》要求的养老目标基金有80余支。

强力表示,依据《意见》,个人养老金投资的金融产品,不仅有公募基金,还有银行理财、储蓄存款、商业养老保险等,这些金融产品都比较稳健,像私募基金、资产管理等风险较大,目前不能运作个人养老金。

对于银行理财等养老产品,也有了相应的规范性文件。中银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刘晓宇介绍,依据《关于开展养老理财产品试点的通知》,自2021年9月15日起施行。为进一步推动完善试点,加大养老理财产品供给,在试点的基础上,银保监会制定并发布《关于扩大养老理财产品试点范围的通知》,自2022年3月1日起,养老理财产品试点范围由“四地四机构”扩展为“十地十机构”。

据中国理财网数据显示,目前5家银行理财子公司发行的养老理财产品数量已增至24个,其中存续养老理财产品22个,合计募资规模超400亿元。

记者了解到,今年5月10日银保监会发布《关于规范和促进商业养老保险业务发展的通知》,支持银行保险机构开展个人养老金业务,倡导银行保险机构稳步推进商业养老金发展。

《规定》的发布,无疑表明个人养老金投资金融产

核心阅读

2021年,我国海洋生态环境状况总体稳中趋好:海水水质整体持续向好,符合第一类海水水质标准的海域面积占管辖海域面积的97.7%,同比上升0.9个百分点;海洋生态系统健康状况总体改善,监测的典型海洋生态系统均处于健康或亚健康状态,已基本消除“不健康”状态。



沙滩环境。广东省汕头市在青澳湾等持续强化陆海综合治理,合理规划和调整生态养殖布局,及时清理转运岸滩垃圾,切实保障海水浴场环境质量。

效果是显而易见的,“这些工作让老百姓分享到碧海蓝天,洁净沙滩,切身体验到亲海戏水的获得感和幸福感。”张志锋如是评价。

从海水浴场的环境改善,可以看出我国海洋生态环境质量的变好。而在这背后,首先是我国立法、政策、顶层设计等的进一步完善。

去年以来,生态环境部会同有关部门印发实施一系列政策文件和规划方案等,逐步明晰了海洋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任务书”“时间表”“路线图”。

一部法律修订进入快车道。经过前期充分准备和研究论证,海洋环境保护法修订已纳入2022年全国人大立法计划,张志锋透露,现阶段,正在会同人大环资委牵头起草法律修订草案,生态环境部和各有关部门也在积极配合全国人大环资委做好相关工作。

一条工作主线上下贯通。今年1月,生态环境部会同多部门联合印发《“十四五”海洋生态环境保护规划》,明确以美丽海湾建设作为工作主线,在全国划定283个海湾(湾区)。“一湾一策”精准部署每个海湾的重点任务措施。11个沿海省(区、市)也都以不同形式印发了省级“十四五”规划,因地制宜、梯次推进“水清滩净、鱼鸥翔集、人海和谐”的美丽海湾建设。国家、省、市、海上湾上下贯通,分级治理的工作格局逐步形成。

一份重要文件深入实施。生态环境部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加强入海排污口监督管理

工作的实施意见》,成立专项技术帮扶组,细化工作举措和工作方案,组织起草入海排污口监督管理办法(试行),统筹推进相关技术标准编制,指导督促沿海地方稳步推进入海排污口排查整治等各项工

收缴罚款近2亿元

在制度层面之外,执法与监管也在积极行动。

生态环境部会同相关部门和沿海地方,“十四五”继续保持力度、延伸深度、拓宽广度,积极谋划并合力推进渤海、长江口-杭州湾、珠江口邻近海域三大重点海域的攻坚战。当前,《重点海域综合治理攻坚战行动方案》已经由多部门印发实施,8个相关沿海省(市)和“2+24”沿海城市均已行动起来;生态环境部也组织近百名专家成立驻点技术帮扶工作组,赴沿海地市一线送政策、送技术、送服务。

今年以来,生态环境部会同农业农村部联合印发实施《关于加强海水养殖生态环境监管的意见》,与自然资源部联合印发实施《全国海洋倾废区规划(2021-2025年)》,进一步加强了相关领域的海洋生态环境监管。

作为海上执法的“国家队”和“主力军”,中国海警局聚焦海洋污染与生态破坏突出问题,依法严厉打击各类破坏海洋生态环境违法犯罪活动。

据中国海警局新闻发言人刘德军介绍,近年来中国海警局全面强化重要区域常态监管。综合运用陆岸巡查、海上巡航和空中巡查等手段,加强重点项目定期巡查、热点区域常态巡查和关键环节动态巡查,检查海洋工程、石油平台、海岛、倾废区等1.9万余个次,查处非法围填海、非法倾废、破坏海岛等案件360余起,收缴罚款近2亿元。

严厉打击重点领域违法犯罪活动。紧盯盗采海砂突出问题,建立海砂富集区等重点海域常态巡查机制,加强专案经营,严打犯链条,成功打掉3个特大盗采海砂团伙,查处各类涉砂案件1700余起,查扣海砂1250万吨,联合生态环境部积极推进“互联网+”倾废活动监管模式,精准查获违规倾废案件261起。

严密防范关键环节生态环境风险。建立海洋石油勘探开发定期巡查机制,每季度开展一次海洋石油勘探开发定期巡航,每年对有人石油平台、陆岸终端处理厂等开展不少于1次全面检查,严密排查溢油风险隐患。制定海洋石油勘探开发溢油应急处置预案,稳妥应对生产安全事故引发溢油事件。

塑料污染治理有效

曾经让人头疼的海洋微塑料污染,如今也得到了有效治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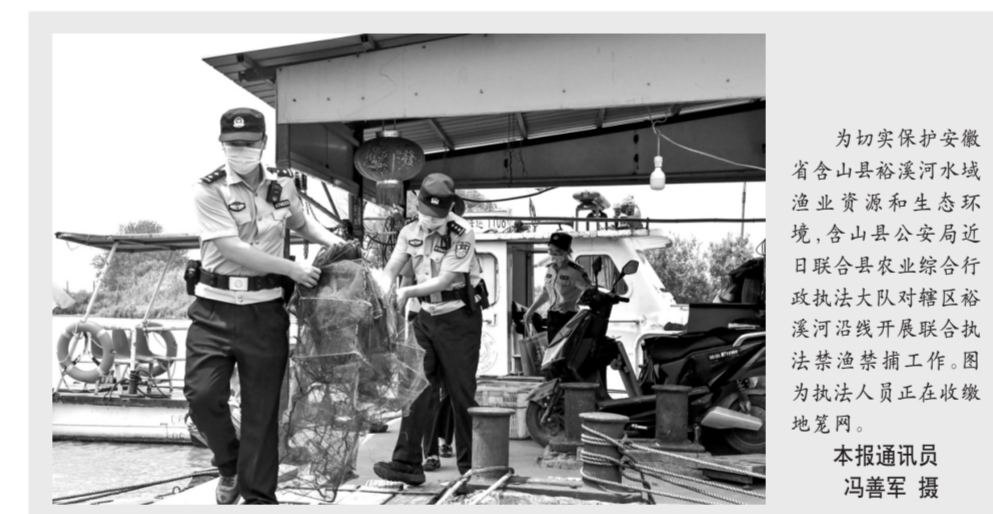
近年来,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多部门协调联动,出台一系列政策文件,部署多项任务举措,深入推进塑料污染的全链条治理和监管。上个月发布的《2021年中国海洋生态环境状况公报》公布相关监测评价结果:我国近岸海域海面漂浮垃圾平均密度约为3.6千克/平方米,近海微塑料平均密度约为0.44个/立方米,与近年来国际同类调查结果相比,均处于中低水平。

沿海地方在海洋塑料污染治理方面主动作为,积极探索,形成了一批好的经验做法。比如,浙江省台州市积极探索,打造海洋塑料污染治理“蓝色循环”新模式:政府和企业协同发力,组织渔民等对海洋塑料垃圾进行回收,回收后的塑料统一转运至相关企业进行批量再生,并制作成手机壳等高附加值产品,产品出售后的收入又反哺参与海洋塑料回收的渔民等。

记者在生态环境部看到一个由海洋塑料回收后制造的手机壳,扫描上面的二维码,就可以溯源看到制作这个手机壳的塑料是谁捡的、谁运的、存哪里、谁转运、谁再生、谁制造等。据了解,通过这样一个“蓝色循环”,形成了政府引导、企业主体、产业协同、公众参与的海洋塑料污染治理新模式。对于破解海洋塑料垃圾收集难、高值利用难、多元共治难等痛点进行了很有价值的实践探索。

张志锋表示,下一步,生态环境部将会同有关部门严格塑料垃圾的源头管控与入海防控,进一步加强塑料生产和使用的源头减量,加快推进塑料废弃物回收利用和处置,大幅减少塑料垃圾环境泄漏量。同时,指导督促沿海地方加大力度,做好塑料垃圾的源头管控与入海防控,多措并举减轻海洋垃圾的源头排放压力。推进沿海地方政府加强海洋垃圾和塑料污染治理,“我们将继续加强海洋垃圾和微塑料等的监测监管,指导督促沿海地方建立健全海洋垃圾清理长效机制。”据透露,生态环境部近期将组织相关沿海地方在胶州湾等11个重点海湾(湾区)开展为期一年的拉网式塑料垃圾清理专项行动。

期待“水清滩净、鱼鸥翔集、人海和谐”成为滨海常景常态。



为切实保护安徽省含山县裕溪河流域渔业资源和生态环境,含山县公安局近日联合县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对辖区裕溪河沿线开展综合执法巡查禁捕工作。图为执法人员正在收缴地笼网。

本报通讯员 冯善军 摄

辽宁朝阳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大幅提高

本报讯 记者韩宇 “作为行政机关负责人对当事人提起行政诉讼,通过法律途径解决问题表示衷心的感谢。这有利于行政机关认真倾听当事人的意见和建议,并依法解决问题。”近日,一场辽宁省朝阳市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庭审旁听庭审活动如期开展。在姜某不服朝阳市公安局南塔分局行政处罚及朝阳市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决定案中,朝阳市政府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赵丕作为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在庭审上代表朝阳市政府如是说。

如今,朝阳市全市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意识不断提升,数据显示,今年以来,朝阳市全市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案件绝对数量较去年同期有大幅提高,出庭应诉率增长35.61%。

以此次旁听庭审活动为例,朝阳市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和市直部门分管领导等30余人

到庭现场旁听,产生了积极效果。

“我亲身体会到法律的尊严和权威,加深了对依法治国、依法行政的认识和理解,这次旁听庭审活动体现了朝阳市在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和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方面的工作力度。”朝阳市司法局副局长陈平羽颇有感触地说。

在前述旁听庭审活动结束后,朝阳市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工作现场会随即召开。在会上,赵丕强调,要建立和完善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建立定期反馈通报制度,定期通报报告制度,定期培训制度。要建立和完善与法院沟通协调联动机制,各级行政机关要与法院及各法院工作联系,定期交流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工作落实情况,研究诉讼中暴露的行政执法问题,加强出庭应诉与审判工作的协调配合。

北京延庆行政复议委员会办公室揭牌 行政复议接待咨询点实现街乡镇全覆盖

本报讯 记者徐伟伦 近日,北京市延庆区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委员会办公室在区司法局正式揭牌成立。新成立的区政府行政复议委员会办公室将主要负责组织协调行政复议委员会全体会议和行政复议案件审理会议,向行政复议委员会报告年度工作情况等。

据北京市司法局副局长张国强介绍,近年来,延庆区积极探索、先行先试,早在2011年开始试点建立行政复议委员会和乡镇行政复议接待咨询点,为在全市范围内推广提供了实践样本。2021年工作启动,延庆区积极贯彻落实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工作要求,率先在全市实现了机构场地双落实,成为全市部署的排头兵。

据了解,自北京市开展行政复议体制改革以来,延庆区紧紧围绕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以切实发挥行政复议化解行政争议主渠道的作用为目标,在打造规范化接待场地的基础上,通过创新行政复议体制机制,制定行政复议接待工作规范,立案审查工作规范,案件审理工作规范,复议决定履行监督制度等,建立起覆盖行政复议案件办理全过程的系列工作制度。

目前,延庆已在全区18个街乡镇设立了区政府行政复议接待咨询点,统一标识,统一接待规范,拓宽行政复议受理渠道,实现“应收尽收”。2021年以来,延庆区行政复议调解率达40.5%,纠错率达14.9%。

延庆区委副书记、代区长叶大华表示,区政府行政复议委员会办公室将本着对人民群众高度负责的态度,依法、公正、高效地办理好每一起行政复议案件,为每一位需要帮助的群众提供更多、更周到的服务,让人民群众在每一起行政复议案件中,都能感受到公平正义和法治温度。

□ 本报记者 侯建斌 □ 本报见习记者 刘欣

目前全国交通网络总体畅通,全国高速公路和港口航道保持畅通,无临时关闭的高速公路收费站和服务区;主要物流指标稳中向好,预计今年上半年全国铁路、水运、邮政快递货运量将超过2019年同期水平……

近日,国新办举行新闻发布会,介绍物流保通保畅等工作进展。物流保通保畅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交通运输部将继续加强对重点区域的调度指导,做好产业链供应链跟踪保障,落地落实纾困解难政策,推动建立保通保畅长效机制,为稳住经济大盘提供坚强有力的物流服务保障。

向九个省份下发督办函

交通运输部副部长赵冲久在发布会上表示,交通运输部充分发挥国务院物流保通保畅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作用,坚持全国一盘棋,强化部门协同和部省联动,全力以赴做好物流保通保畅各项工作。持续抓督办,着力解决层层加码、刁钻切等问题。截至目前,各级领导小组累计协调解决货车司机电话反映问题125万余项,保障各类重点物资运输需求7.8万余项。针对国务院专项督查发现的问题,向9个省份下发二项督办函,公开发布警示通报,并组织开展暗访检查,督促指导各地严格落实针对货车司机的查验不劝返、检测不等待、核酸不重检、政策不加码的要求。

围绕“三夏”运输服务,防汛抗震保通,重点枢纽运行等,对浙江、河南、四川、广东、广西、云南等22个省份,上海港、宁波舟山港、浦东机场、白云机场等重点枢纽开展专题调度,着力指导各地全力做好“三夏”生产运输服务保障,确保跨区作业联合收割机运输车辆免费快速通行;持续提高重点枢纽运转效率,推进实现全面复工复产。此外,交通运输部会同财政、金融等部门积极推动减税降费,1000亿元交通物流专项再贷款,车贷延期还本付息、社保缓缴等40余项含金量高的涉交通运输业助企纾困政策落地见效,指导各地用足用好相关政策举措,提高政策精准度,让物流企业、个体货车司机能够切实享受到政策红利。

不得强制劝返货车

当前物流保通保畅工作总体进入持续巩固工作成效,全面支撑复工复产,加快推进长效化、制度化、常态化的新阶段。交通运输部运输服务司司长蔡国结在发布会上表示,下一步,交通运输部将会同国务院物流保通保畅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坚持部门协同、上下联动,问题导向,持续巩固拓展物流保通保畅工作成效,为促进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有效稳住经济大盘提供坚强有力的物流服务保障。

“坚持精准施策,全力保障货车顺畅通行。”蔡国结指出,“我们依托12328交通运输服务监督热线和专班24小时值班电话,及时收集各地货车司机以及相关部门反映的物流不通不畅问题,持续加强问题督办转办,提高办理时效。一般来说,我们对于货车司机在路上遇到的一些问题,要求在2小时内解决;对于一些地方制度性政策问题,一般要求在3天内解决。”

“坚持精准施策,全力保障货车顺畅通行。”蔡国结说,“我们要求各地不得随意限制来自低风险地区的货车通行;不得以等待核酸检测结果为由限制通行;不得要求货车司乘人员重复进行核酸检测;对来自非涉疫地区的货车不得以无通行证为由限制通行。”

蔡国结强调,“不得以任何理由对货车进行强制劝返,如出现特殊情况,货车司乘人员健康码是红码,要按照疫情防控要求就地采取措施,同时对相关货车严格进行消杀后,保障货物及时转运至目的地。”

此外,坚持提质增效,加快推进物流复工复产;坚持需求牵引,全力保障重点物资运输。

蔡国结表示,在持续做好物流保通保畅工作的同时,交通运输部也正在组织对应急状态下实施的挂图作战、日周月调度、三级专员、专班值守、供需对接、一事一协调、12328投诉举报等经验做法进行评估,包括对一些关键制度,如“即报即走即验”“闭环管理”、行业运行数据动态监测分析、“白名单”、应急物资中转站等进行梳理,总结经验,查找短板,不断健全完善相关政策制度,推动物流保通保畅工作常态化运行、制度化化管理。

提升政策落地效果

受疫情等多种因素影响,物流企业、广大货车司机收入普遍下降,经营遇到一些困难和问题。为此,国家层面密集出台了一系列扶持政策,包括税费减免、社保缓缴、延期还贷、金融支持等相关政策。蔡国结表示,这些政策对受疫情影响严重的行业在支持范围、支持力度、时间跨度上给予重点倾斜。

“交通运输部充分发挥国务院物流保通保畅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作用,积极会同财政、金融、社保等部门推进落实相关政策,特别是增值税留抵退税,免征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缓缴社保费、交通物流专项再贷款、货车贷款延期还本付息等纾困解难政策,着力减轻物流企业、个体司机的经营压力。”蔡国结介绍,“同时,我们也持续推动各地扩大货车司机免费核酸检测和抗原检测覆盖范围,降低物流企业和货车司机负担,全面提升物流企业和货车司机的获得感。”

下一步,交通运输部将积极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各地用足用好相关纾困解难政策,让更多符合条件的货运物流经营者,特别是广大货车司机能够切实享受到政策的实惠。蔡国结介绍,包括全面提升政策知晓度,全力推动政策非申即享,直达快享,持续提升政策落地效果等具体举措。

他强调,“对政策落实不到位或者执行过程中‘缺斤短两’的,物流企业和个体货车司机可拨打12328热线咨询或者投诉,我们要要求各地12328电话中心必须第一时间处置,第一时间解决。”